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财务报告目的拟进行商誉减
值测试所涉及的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资产评估报告

闽中兴评字（2024）第AJX30027号

（共一册，第一册）


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福州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3535020001202400245
合同编号:	闽中兴评合(2024)第30006号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闽中兴评字(2024)第AJX30027号
报告名称: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财务报告目的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结论:	14,990.00元
评估报告日:	2024年04月22日
评估机构名称:	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签名人员:	姚雯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35190020 陈飞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35020003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4年04月23日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组资产清单由委托人确定，产权持有人申报除商誉外的相关账面明细并经产权持有人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六、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委托人确定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组成进行了核查；已经对评估对象所涉及的历史财务数据、管理层批准的预测性财务信息及其所依赖的重大合同协议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

七、遵循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评估机构对委托人认定的与商誉形成相关的资产组价值进行的估算，是委托人编制财务报告过程中分析是否存在商誉减值的诸多工作之一，不是对商誉是否减值及损失金额的认定和保证。委托人及其审计机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步骤，完整履行商誉减值测试程序，正确分析并理解评估报告，恰当使用评估结论，在编制财务报告时合理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八、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的

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财务报告目的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资产评估报告目录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1
资产评估报告	3
一、委托人、产权持有人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3
二、评估目的	8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8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9
五、评估基准日	9
六、评估依据	10
七、评估方法	11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12
九、评估假设	16
十、评估结论	17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17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7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18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20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清单	21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财务报告目的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闽中兴评字（2024）第 AJX30027 号

一、委托人、产权持有人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委托人：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产权持有人：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根据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本报告仅供委托人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无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二、评估目的：本次评估是为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财务报告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商誉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提供参考。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本次评估对象为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购盈科汇金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的资产组；评估范围包括商誉及组成资产组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

四、价值类型：本次资产评估所选取的价值类型为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等于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者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孰高者。

五、评估基准日：本次资产评估基准日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六、主要评估方法：收益法、市场法。

七、评估结论及其使用有效期：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财务报告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商誉相关资产组账面值 25,130.02 万元，在满足本报告中所述的全部评估假设和前提条件下的可收回金额为人民币 14,99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肆仟玖佰玖拾万元整）。

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有效期为一年，即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八、特别事项说明：

（一）本资产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接受了部分由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资产评估师认为是评估过程中不可缺少的资料，这些资料的真实性、正确性及来源合法性由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资产评估师均假定这些资料是真实、正确及来源合法，本次资产评估的结果在一定程度上依赖于这些资料的真实性、正确性及来源合法性。

（二）尽管我们实施的评估程序已经包括了对被评估资产的查勘，这种查勘工作仅限于对被评估资产的可见部分的观察，未采用其他的专业检测及鉴定手段、也未进行现场操作。

（三）本次签名资产评估师及其所在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论受资产评估报告中评估假设和限定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知悉和充分考虑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四）除非特别说明，本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值以产权持有人对有关资产拥有完全的权利为基础，同时未考虑由于产权持有人截至基准日的账面未体现的尚未支付某些费用所形成的相关债务对本次资产评估结果的影响。

（五）本次签名资产评估师执行本次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资产评估师及其所在资产评估机构并不承担相关当事人决策的责任。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财务报告目的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资产评估报告

闽中兴评字（2024）第 AJX30027 号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资产评估机构”）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财务报告目的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商誉相关资产组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产权持有人

（一）委托人：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木集团”）

企业名称：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15458140XD

住所：福州市开发区君竹路 162 号

法定代表人：林昱

注册资本：肆亿陆仟伍佰伍拾壹万玖仟伍佰柒拾元整

实收资本：肆亿陆仟伍佰伍拾壹万玖仟伍佰柒拾元整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1992 年 10 月 24 日

营业期限：1992 年 10 月 24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土地整治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土地调查评估服务；房地产评估；房地产经纪；房地产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电器辅件销售；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服装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进出口代理；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产权持有人：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科汇金”）

1. 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 所：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文昌路 158 号

注册资本：壹仟肆佰零伍万肆仟柒佰玖拾伍元整

实收资本：壹仟肆佰零伍万肆仟柒佰玖拾伍元整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昱

成立日期：2015 年 2 月 15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历史沿革

盈科汇金的前身为福州盈科汇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2 月 15 日，股东为刘健、全丽，注册资本 526 万元，刘健、全丽分别到资 25 万元、30 万元；后全丽将股权全部转让给孙武。

2017 年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 1405.4795 万元，公司名称变更为青岛盈科汇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至 2017 年末，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1	孙武	146.2050	146.2050	10.4025%
2	刘健	51.3000	51.3000	3.6500%
3	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82.2900	682.2900	48.5450%
4	赖满英	71.8200	71.8200	5.1100%
5	淄博达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3850	74.3850	5.2925%
6	青岛金水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379.4795	379.4795	27.0000%
	合计	1405.4795	1405.4795	100.0000%

2018 年 1 月正式修改了公司章程，并完成工商变更。

2019 年 6 月，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青岛金水

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孙武、淄博达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赖满英和刘健持有的合计 50.5038%股权。本次变动后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1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9.8200	709.8200	50.5038
2	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65.6900	265.6900	18.9039
3	青岛金水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66.9795	266.9795	18.9956
4	孙武	89.9050	89.9050	6.3967
5	淄博达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1850	37.1850	2.6457
6	刘健	35.9000	35.9000	2.5543
	合计	1405.4795	1405.4795	100.00

2023 年公司名称变更为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 基准日股权结构

截至评估基准日，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1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9.8200	709.8200	50.5038
2	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65.6900	265.6900	18.9039
3	青岛金水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66.9795	266.9795	18.9956
4	孙武	89.9050	89.9050	6.3967
5	淄博达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1850	37.1850	2.6457
6	刘健	35.9000	35.9000	2.5543
	合计	1405.4795	1405.4795	100.00

4. 公司简介

盈科汇金成立于 2015 年 2 月 15 日，2015 年 6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为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为 P1015475。

主营业务：盈科汇金主要从事基金管理及股权投资（直投和募投）、证券投资（股票、可转债等）。

（1）基金管理

本次评估基准日盈科汇金管理着盐城融盈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盐融基金”）。目前芜湖产业、奇瑞基金、远近传能 A 轮投资及新三板项目股权投资基金处于募集材料及出资方沟通过程中。

（2）投资业务

募投：设立基金，主要向机构投资者募集资金投资于成熟稳定优质未上市公司，作为

普通合伙人（GP）或有限合伙人（LP）、基金管理人主导或参与基金管理，通过基金管理实现管理费收入及超额收益，同时作为投资人实现投资增值收益。

直投：以自有资金对成熟稳定优质的未上市公司进行股权投资，最终通过上市后二级市场转让或回购等途径退出，实现投资增值收益。

证券投资：以自有资金投资二级市场证券的股票、债券、基金等，通过频繁买卖，实现差价收益。

5. 近三年资产、财务、经营状况

盈科汇金近三年的资产、财务、经营状况如下（合并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21,960.92	10,270.23	9,755.50
非流动资产	7,328.88	15,460.90	15,065.19
资产总计	29,289.80	25,731.13	24,820.69
流动负债	2,152.84	1,609.27	963.64
非流动负债	1,089.32	1,572.38	1,124.08
负债合计	3,242.15	3,181.65	2,087.73
股东权益（净资产）	26,047.65	22,549.48	22,732.96

项 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营业收入	2,941.40	2,421.97	996.28
投资收益	7,231.19	1,146.50	-61.6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091.93	269.49	-532.97
营业利润	11,310.78	1,869.24	-648.98
净利润	10,119.36	508.03	183.48

6. 委托人与产权持有人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系产权持有人的控股股东。

7.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

项。

8.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3%、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9%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西御万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9%
广西盈科汇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

(2) 税收优惠

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的企业。

根据中国-马来西亚钦州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文件（中马园发〔2017〕26 号）《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管委会关于印发中马钦州产业园区促进股权投资基金业发展实施办法（试行）》的第五条规定：“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中国-马来西亚钦州产业区开发建设优惠政策的通知》（桂政发〔2012〕67 号），在园区注册成立的股权投资基金企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 以上的，可享受国家西部大开发 15% 税率税收优惠政策，并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即免征企业所得税税额的 40%，国家调整分享比例的，按照新的比例执行）。”

根据 2019 年 12 月 18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文件（桂政发〔2019〕53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促进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高质量发展支持政策的通知》的第四条规定：“激发现代服务业发展活力。新设立的符合广西自贸试验区主导产业方向的现代物流、数字经济、文化创意、医疗康养、融资租赁、人力资源服务等企业，经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符合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条件的，自取得第一笔主

营业务收入起，免征地方分享部分企业所得税 5 年（即相当于对应税所得额按 9%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广西御万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 9%的优惠政策，将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到期。

产权持有人子公司广西盈科汇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享受我国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 9%，有效期 5 年（至 2028 年），优惠政策到期后为 15%，设定未来能维持 15%的税率。

（三）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根据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本报告仅供委托人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无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二、评估目的

本次评估是为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财务报告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商誉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提供参考。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与范围介绍

本次评估对象为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购盈科汇金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的资产组；评估范围包括商誉及组成资产组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

1. 商誉的形成

根据管理层的介绍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调查，本次需进行减值测试的商誉初始形成是 2019 年 7 月，三木集团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96,964,666 元收购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青岛金水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孙武、淄博达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赖满英和刘健合计持有的盈科汇金 50.5038%股权。三木集团在合并口径报表中形成并购商誉 137,097,343.40 元。商誉形成后，2022 年 12 月 31 日，计提减值准备 11,019,900.87 元，基准日账面余额为 126,077,442.53 元，还原为整体商誉为 249,639,517.28 元。

2. 资产组的构成

经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与管理层、审计人员充分沟通后，资产组范围由管理层最终确定，截止本次评估基准日，资产组构成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报表项目名称	并购方合并报表(公允价值)口径账面金额	科目名称	被并购方报表账面金额
1	固定资产	129,583.26	固定资产	129,583.26
2	使用权资产	1,321,665.47	使用权资产	1,321,665.47
3	长期待摊费用	209,470.80	长期待摊费用	209,470.80

4	不含商誉相关资产组合计	1,660,719.53	商誉相关资产组合计	1,660,719.53
5	商誉	249,639,517.28	股东权益价值	227,329,617.85
6	含商誉相关资产组合计	251,300,236.81	其他资产负债净额	225,668,898.32
	含商誉相关资产组合计(万元)	25,130.02	其他资产负债净额(万元)	22,566.89

根据管理层的介绍，上述资产组与商誉的初始确认及以后年度进行减值测试时的资产组业务内涵相同，保持了一致性。资产组账面金额摘至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发表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主要资产情况

1. 固定资产：主要是家具及办公设备；
2. 使用权资产：租赁办公楼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3. 长期待摊费用：办公场所装修费用的摊余价值。

四、价值类型

执行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的评估业务，应当根据会计准则或者相关会计核算和披露的具体要求、评估对象等相关条件明确价值类型。会计准则规定的计量属性可以理解为相对应的评估价值类型。根据《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本次评估需要测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因此本次评估选择的价值类型为可收回金额。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在本报告中定义为：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该价值类型与《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相一致。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为将评估对象作为企业组成部分或者要素资产按其使用方式和程度及其对所属企业的贡献的价值估计数额。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五、评估基准日

本次评估基准日是2023年12月31日。

确定评估基准日的相关事项说明：

（一）本项目评估基准日确定的理由：该日期与委托人编制财务报告的资产负债表日相同，经委托人书面确认，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为2023年12月31日。

（二）本次评估中采用的计价标准均为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

六、评估依据

（一）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6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年5月28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通过）；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正）；
4.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修正）；
5.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07年11月28日国务院第197次常务会议通过，2019年修订）；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91号，2017年修订）；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2011年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65号修订）；
8. 《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14号）；
9. 《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第39号）；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次修订，2020年3月执行）；
11.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6号，2019年1月2日修改）；
12. 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二）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8.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9.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0. 《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
11. 《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中评协【2017】45号）；
12. 其他相关准则。

（三）权属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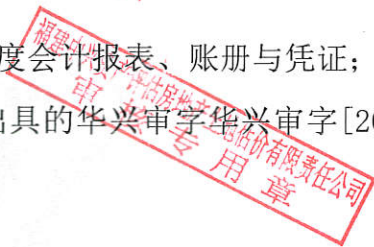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2. 企业提供的相关财务资料；
3. 其他权属证明文件。

（四）取价依据

1. 国家有关部门发布的统计资料、技术标准、规范文件等方面的资料；
2. 产权持有人提供的有关资产、财务、经营资料及重要合同文件；
3.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与相关各方的访谈记录等资料；
4. 从公开金融平台收集的有关资料；
5. 评估机构掌握的其他有关参考资料。

（五）其他参考依据

1. 产权持有人提供的评估基准日及以前年度会计报表、账册与凭证；
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兴审字华兴审字[2024]23012800010号审计报告；
3. 有关市场价格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资产评估基本方法介绍

1. 市场法

市场法也称比较法、市场比较法，是指通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参照物进行比较，以可比参照物的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的总称。市场法应用的前提条件：

- （1）评估对象的可比参照物具有公开的市场，以及活跃的交易；；
- （2）有关交易的必要信息可以获得。

2. 收益法

收益法是指通过将评估对象的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来确定其价值的各种评估方法的总称。收益法应用的前提条件：

- (1) 评估对象的未来收益可以合理预期并用货币计量；
- (2) 预期收益所对应的风险能够度量；
- (3) 收益期限能够确定或者合理预期。

3. 成本法

成本法是指按照重建或者重置被评估对象的思路，将重建或者重置成本作为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基础，扣除相关贬值，以此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的总称。成本法包括多种具体方法。成本法应用的前提条件：

- (1) 评估对象能正常使用或者在用；
- (2) 评估对象能够通过重置途径获得；
- (3) 评估对象的重置成本以及相关贬值能够合理估算。

(二) 评估方法的选择

根据本次评估的资产特性、评估目的及《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评估所选用的价值类型为资产组的可回收价值。可回收价值等于委估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者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孰高者。

1.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是指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经恰当的折现率进行折现后的金额。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途径对商誉相关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测算。

2.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组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该资产组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组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以及可获取资料情况，本次采用市场法途径对商誉相关资产组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处置费用根据预计处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预计。

(三) 收益法测算简介

1. 收益法测算思路

本次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对产权持有人评估基准日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

估，具体采用息税前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以未来若干年度内运用经营性资产产生的息税前自由现金流量为基础，采用含税折现率折现后加总计算得出商誉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2. 息税前自由现金流量的计算公式如下：

息税前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预测期内现金流量的折现值+预测期后现金流量(终值)的折现值。计算式如下：

$$P = \sum_{t=1}^n \frac{R_t}{(1+i)^t} + P_n \times r$$

式中：P——资产组现金流量折现值；

t——预测年度；

i——折现率；

R_t ——第 t 年现金流量；

n——预测期年限；

P_n ——预测期后现金流量(终值)；

r——终值折现系数。

(1) 预测期内现金流量的确定

基本的计算式如下：

预测期内现金流量=息税前利润+折旧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增加额

(2) 预测期后现金流量的确定

预测期后现金流量是指预测期后的现金净流量折算至预测期末年的价值，预计至预测期后，企业的经营收益趋于稳定，则预测期后现金流量计算式如下：

$$P_n = R_{n+1} \times \text{年金现值系数}$$

式中： P_n ——预测期后现金流量；

R_{n+1} ——预测期后年度的现金流量。

其中预测期后年度的现金流量根据预测期末年的现金流量调整确定。

(3) 收益年限的确定

通过分析，未发现有影响企业持续经营的迹象，根据产权持有人的经营情况，本次设定收益期为无限年期。根据企业具体项目情况采用两阶段模型：第一阶段为详细预测期即2024年至2028年；第二阶段为2029年及以后，即永续期，该期间经营状况保持稳定。

（四）市场法简介

1. 市场法测算过程介绍

本次评估对于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进行测算。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在与产权持有人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通过分析产权持有人处于同一或类似行业的公司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获取并分析这些交易案例的数据资料，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或经济指标，在与产权持有人比较分析的基础上，得出评估对象价值的方法。

由于在 A 股市场中，无法找到与产权持有人经营模式完全一致的上市公司，因此不具备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的条件。但国内同行业并购案例较多，与并购案例相关的经营和财务数据、影响交易价格的背景和某些特定的条件可以通过公开渠道获知，故本次采用交易案例比较法。

（1）交易案例的选取

首先，根据被评估对象所处行业、经营业务等因素，选取近期同行业市场交易案例；其次，通过分析交易案例信息获取的详细程度、案例的可比性、交易进展等因素确定最终的可比交易案例。从公开市场信息收集交易案例的交易背景、交易地点、交易市场、交易时间、交易条件、付款方式、股权交易比例等信息，将产权持有人与其进行分析比较，选取合适的交易案例。

（2）价值比率的选取和计算

根据被评估对象和可比交易标的的业务特点、资产结构等因素，选择合适的价值比率。本次评估选取资产类价值比率，计算公式为：

$$\text{资产类比率乘数} = \text{股权价值} / \text{资产类参数}$$

从交易背景、交易地点、交易市场、交易时间、交易条件、付款方式以及股权交易比例包含的溢余及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等方面对价值比率进行必要的调整和修正。

（3）评定估算

按修正后的价值比率乘以资产组相应参数，计算确定评估值。

根据交易案例比较法的评估思路，结合评估对象的特点、评估目的以及资料收集等具体情况，本次评估采用的评估模型及计算公式如下：

$$\text{产权持有人股权价值} = \text{调整后价值比率} \times \text{资产类参数} + \text{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净值}$$

$$\text{商誉相关资产组的评估值(公允价值)} = \text{股权价值} - \text{不属于资产组的资产负债净值}$$

2. 处置费用

根据产权持有人的业务性质，处理费用主要考虑处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中介费用、差旅费等处置费用。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本资产评估机构接受评估委托后，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原则和规定，按照本资产评估机构与委托人签定的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所约定的事项，组织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先后经过接受委托、资产核实、评定估算、结果汇总、出具报告等过程。具体步骤如下：

（一）接受委托阶段

1. 项目调查与风险评估，明确评估业务基本事项，确定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范围、评估基准日；
2. 接受委托人委托，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3. 编制资产评估计划；
4. 组成项目小组，并对项目组成员进行培训。

（二）现场核查阶段

1. 根据资产评估工作的需要，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向产权持有人提供了资产负债清查表样表，并协助其进行资产清查工作；
2. 了解产权持有人基本情况及评估对象状况，并收集相关资料；
3. 收集整理评估对象相关的合同、发票等资料，核实资产账面值形成情况；
4. 收集相关行业资料、访谈管理层及主要经营管理人员，了解产权持有人的经营状况；
5. 收集与经营相关的重要合同文件等资料；
6. 向委托方收集商誉形成过程及数据资料；
7. 收集并查验资产评估所需的其他相关资料。

（三）评定估算阶段

1. 根据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和特点，制定具体评估方法；
2. 收集市场信息，查阅有关资料，合理确定评估假设；
3. 在产权持有人提供的未来收益预测资料的基础上，分析其历史经营业绩以及人力资源、客户资源等情况，对未来期间收益情况进行调整；
4. 运用行业理论通用的方法分析、计算各项参数，进而测算出评估对象的可收回金额。

（四）结果汇总阶段

1. 分析评估结果，形成评估结论；
2. 编制初步资产评估报告；
3. 对初步资产评估报告进行内部审核；
4. 征求有关各方意见。

（五）出具报告阶段

征求意见后，正式出具资产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分析结论仅在设定的以下假设条件下成立：

（一）一般假设

本次评估的一般假设为持续经营假设。

本次所估资产的产权持有人为盈科汇金，主营业务包括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受托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创业咨询服务等，属于为资本市场服务的机构类企业。根据分析，没有发现盈科汇金在经营期限上存在限制因素。因此，假设所估资产在未来按预测状况持续经营。

（二）基本假设

1. 委托人及产权持有人提供的全部文件材料真实、有效、准确；
2. 评估基准日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3. 经营业务及评估所依据的税收政策、法律、法规、信贷利率、汇率变动等不发生足以影响评估结论的重大变化；
4. 除已知悉并披露的事项外，不存在其他未申报的账外资产和负债、抵押或担保事项、重大诉讼或期后事项，且产权持有者对列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拥有合法权利；
5. 不发生重大不可抗力事件。

（三）特殊假设

1. 公司的管理层、职能部门、经营团队持续稳定，不发生不利变化；
2. 公司的经营计划、业务安排及盈利预测基本能如期实现，无重大不利变化；
3. 公司主营业务现金流均匀发生；
4. 公司从事行业的特点及产品市场需求状况、价格状况无重大变化和重大影响；
5. 公司不会受到重大或有负债的影响而导致成本费用或非经营性现金流出；
6. 产权持有人子公司广西盈科汇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享受我国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 9%，有效期 5 年（至 2028 年），优惠政策到期后为 15%，设定未来能

维持 15% 的税率。

本资产评估报告及评估结论是依据上述评估假设，以及本评估报告中确定的原则、依据、条件、方法和程序得出的结果，若上述前提和假设条件发生变化时，本资产评估报告及评估结论一般会自行失效。

十、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财务报告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商誉相关资产组账面值 25,130.02 万元，在满足本报告中所述的全部评估假设和前提条件下的可收回金额为人民币 14,99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肆仟玖佰玖拾万元整）。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本资产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接受了部分由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资产评估师认为是评估过程中不可缺少的资料，这些资料的真实性、正确性及来源合法性由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资产评估师均假定这些资料是真实、正确及来源合法，本次资产评估的结果在一定程度上依赖于这些资料的真实性、正确性及来源合法性

（二）尽管我们实施的评估程序已经包括了对被评估资产的查勘，这种查勘工作仅限于对被评估资产的可见部分的观察，未采用其他的专业检测及鉴定手段，也未进行现场操作。

（三）本次签名资产评估师及其所在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论受资产评估报告中评估假设和限定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知悉和充分考虑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四）除非特别说明，本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值以产权持有人对有关资产拥有完全的权利为基础，同时未考虑由于产权持有人截至基准日的账面未体现的尚未支付某些费用所形成的相关债务对本次资产评估结果的影响。

（五）本次签名资产评估师执行本次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资产评估师及其所在资产评估机构并不承担相关当事人决策的责任。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上述事项，提请有关报告使用者在使用报告时予以关注。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书仅供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载明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者使用，且只能用于载明的评估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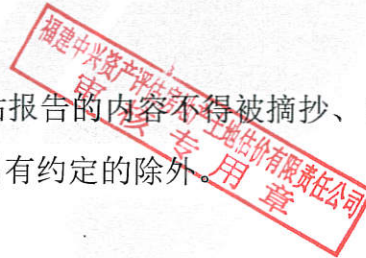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本资产评估报告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有效；即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止有效。

（六）未征得资产评估机构同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次资产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形成评估结论日期。

【本资产评估报告书文号为闽中兴评字（2024）第AJX30027号，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财务报告目的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评估值为人民币14,990.00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肆仟玖佰玖拾万元整）。】

资产评估师：



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财务报告目的拟进行商誉减
值测试所涉及的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闽中兴评字（2024）第AJX30027号

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福州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财务报告目的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清单

1. 产权持有人评估基准日审计报告；
2. 委托人、产权持有人法人营业执照；
3. 委托人、产权持有人的承诺函；
4. 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公告；
5. 资产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6. 签名资产评估师登记证书。



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华兴审字[2024]23012800010号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ww.jhxcpa.com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闽24FCF2H4LZ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审 计 报 告

华兴审字[2024]23012800010号

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金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汇金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汇金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汇金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汇金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汇金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汇金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汇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汇金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汇金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福州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6,533,079.53	32,846,755.46	短期借款		
拆出资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68,539,695.77	38,983,502.90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16,452,289.62	23,984,170.88	应付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应付账款		
预付款项	130,017.98	3,220.00	预收款项	3,421,646.91	6,557,456.97
应收保费			合同负债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其他应收款	5,899,881.01	6,712,095.06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中：应收利息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收股利			应付职工薪酬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07,247.17	1,607,247.17	应交税费		
存货			其他应付款		
合同资产			其中：应付利息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其他流动资产	172,592.95	172,592.95	应付分保账款		
流动资产合计	102,702,337.25	102,702,337.25	持有待售负债		
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其他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683,985.35	1,388,278.23
其他债权投资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收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应付债券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中：优先股		
投资性房地产	147,846,185.33	150,083,365.22	永续债		
固定资产			租赁负债		
在建工程	129,583.26	15,977.10	长期应付款		
生产性生物资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油气资产			预计负债		
使用权资产			递延收益		
无形资产	1,321,665.47	3,279,826.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开发支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商誉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73,930.84	13,329,846.86
长期待摊费用			负债合计	11,240,821.77	15,723,831.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470.80	574,678.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44,983.01	655,158.49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877,203.93	31,816,493.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0,651,857.87	154,609,006.42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6,069,617.85	114,234,849.91
			少数股东权益	227,329,617.85	225,494,849.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7,329,617.85	225,494,849.91
资产总计	248,206,821.78	257,311,343.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8,206,821.78	257,311,343.6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9,962,773.16	24,219,707.39
利息收入	9,962,773.16	24,219,707.39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9,444,420.28	19,136,934.53
利息支出	759,948.96	4,515,029.1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18,625.17	168,999.22
管理费用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760,409.08	14,644,235.18
其中：利息费用	-94,562.93	-191,328.98
利息收入	188,218.59	348,131.19
加：其他收益	290,462.13	545,400.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842.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16,870.79	11,465,023.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29,693.73	2,694,864.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00,033.18	-550,256.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8,652.27	
加：营业外收入	-6,489,750.35	18,692,404.36
减：营业外支出	80,008.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297.38
减：所得税费用	-6,409,742.00	18,613,106.9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44,509.94	13,532,853.2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834,767.94	5,080,253.70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4,767.94	5,080,253.7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4,767.94	5,080,253.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34,767.94	5,080,253.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34,767.94	5,080,253.7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05	0.3615
	0.1305	0.361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977,220.84	7,772,620.91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361,516.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826,354.6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465,023.29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291,377.9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361,516.5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2,114.16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94,376,349.52	5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05,409.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95,863.45	1,039,158.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68,463.68	50,00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78,494.20	8,811,779.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6,406,947.14	33,291,377.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32,104.87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739,055.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98,411.18	3,731,072.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6,341.42	15,070,465.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5,245.59	1,498,912.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43,119.93	12,691,977.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5,245.59	42,237,967.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99,977.40	31,493,515.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245.59	-42,237,96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78,516.80	-22,681,736.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13,675.93	-31,628,325.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846,755.46	64,475,081.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33,079.53	32,846,755.4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054,795.00				97,205,205.00						114,234,849.91		225,494,849.91		225,494,849.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054,795.00				97,205,205.00						114,234,849.91		225,494,849.91		225,494,849.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834,767.94		1,834,767.94		1,834,767.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34,767.94		1,834,767.94		1,834,767.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054,795.00				97,205,205.00						116,069,617.85		227,329,617.85		227,329,617.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3年度

编制单位: 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054,795.00		97,205,205.00													260,414,596.2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054,795.00		97,205,205.00														260,414,596.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三)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4,054,795.00		97,205,205.00														225,494,849.9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42,163.02	25,271,766.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876,350.90	23,696,170.9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0,017.98	3,220.00		
其他应收款	37,072,261.71	6,712,095.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4,939,435.07	34,939,435.07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020,793.61	172,592.95		
流动资产合计	109,861,245.62	55,855,844.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4,928,018.19	149,217,308.6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9,583.26	15,977.1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21,665.47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9,470.80	574,678.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6,812.46	592,466.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145,550.18	163,680,258.32		
资产总计	256,996,795.80	219,536,103.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21,646.91	3,421,646.9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978,085.97	2,978,085.97		
应交税费	2,116,099.50	2,116,099.50		
其他应付款	1,758,058.38	1,758,058.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3,985.35	683,985.3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199,817.73	9,199,817.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66,890.93	866,890.9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015,895.80	10,015,895.8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82,786.73	10,882,786.73		
负债合计	20,082,604.46	20,082,604.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054,795.00	14,054,7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7,205,205.00	97,205,205.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6,914,191.34	116,914,191.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6,996,795.80	219,536,103.2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5,808,868.68	18,495,989.19
减：营业成本	759,948.96	4,515,029.11
税金及附加	3,684.64	127,842.7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801,291.96	6,866,997.2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5,210.05	254,643.31
其中：利息费用	188,218.59	348,131.19
利息收入	96,965.07	96,736.33
加：其他收益	19,842.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4,667.75	80,819,236.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40,052.85	39,924,888.9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84,833.21	-435,056.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8,652.2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832,990.77	127,040,546.49
加：营业外收入	0.86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832,989.91	127,040,546.49
减：所得税费用	-3,164,285.25	11,117,530.1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68,704.66	115,923,016.3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68,704.66	115,923,016.3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668,704.66	115,923,016.3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977,220.84	1,705,479.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77,276.26	590,494.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54,497.10	2,295,973.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32,104.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98,411.18	2,364,036.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142.29	3,026,798.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24,731.85	2,359,534.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11,390.19	7,750,368.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56,893.09	-5,454,394.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4,649.85	5,759,682.3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819,236.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4,649.85	86,578,919.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2,114.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114.16	50,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2,535.69	36,578,919.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739,05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5,245.59	1,498,912.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5,245.59	42,237,967.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245.59	-42,237,967.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29,602.99	-11,113,443.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71,766.01	36,385,209.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42,163.02	25,271,766.0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054,795.00			97,205,205.00						78,492,443.99		189,752,443.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054,795.00			97,205,205.00						78,492,443.99		189,752,443.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668,704.66		-7,668,704.6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668,704.66		-7,668,704.6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054,795.00			97,205,205.00						70,823,739.33		182,083,739.3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3年度

编制单位：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054,795.00				97,205,205.00						2,569,427.66		113,829,427.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054,795.00				97,205,205.00						2,569,427.66		113,829,427.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5,923,016.33		75,923,016.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5,923,016.33		115,923,016.3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0,000,000.00		-4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000,000.00		-40,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4,054,795.00				97,205,205.00						78,492,443.99		189,752,443.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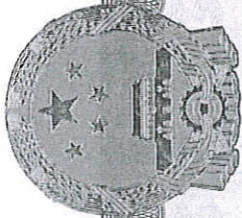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此复印件仅限于
报告
再次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00015458140XD



名称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林昱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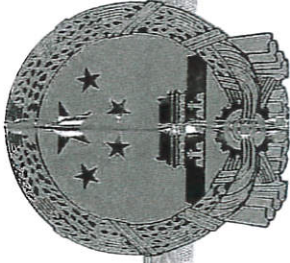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土地整治服务；土地使用
权租赁；土地调查评估服务；房地产评估；房地产经纪；房地产
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电器
附件销售；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用电器零配件
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
类化工产品）；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金银制品
销售；服装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石油
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
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
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
准）

注册资本 肆亿陆仟伍佰拾壹万玖仟伍佰柒拾圆整
成立日期 1992年10月24日
住所 福州市开发区君竹路162号

登记机关



2023年11月6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5315706366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
案、许可、监管信
息，体验更多应用服
务。

名称 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昱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仟肆佰零伍万肆仟柒佰玖拾伍元整

成立日期 2015年02月15日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文昌路158号



登记机关

2024年02月04日

委托人承诺函

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因编制财务报告目的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需要，特委托贵公司对涉及该经济行为的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商誉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 2、我们将督促本次评估涉及的相关资产占有方向你公司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应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如实地揭示充分；
- 3、我们将督促本次评估涉及的相关资产占有方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应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应合法有效；
- 4、我们将督促本次评估涉及的相关资产占有方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应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 5、我们不干预你公司的评估工作。

委托人名称（印章）：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2024年 月 日

产权持有人承诺函

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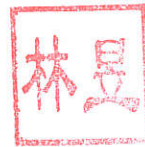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财务报告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需要，特委托贵公司对涉及该经济行为的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商誉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 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
2. 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合规，有关重大事项如实地充分揭示；
3. 所提供的企业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完整、合理；
4. 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5. 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6. 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提交期间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7. 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8. 所提供的资产评估情况公示资料真实、完整。



产权持有人（印章）：盈科汇金（青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2024年 月 日

福建省财政厅

备案公告

闽财委备（榕）2017【013】号

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报来的《资产评估机构备案表》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

一、资产评估机构名称为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

二、法定代表人为林畅。

三、资产评估机构股东的基本情况，申报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基本情况等备案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闽中兴评字(2024)

此复印件仅供用于第AJX30027号 使用
此复印件再次复印及其他用途无效!



福建省财政厅

关于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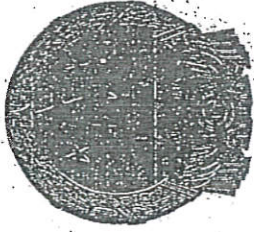
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关于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的变更备案公告》（闽财委备（榕）【2018】033号），你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林栩。

特此函告。

闽中兴评字(2024)第AJX30027号
此复印件仅供用于 使用
此复印件再次复印及其他用途无效!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福建中兴
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

闽中评字(2004)第
XJ30027号
此复印件仅供
使用
此复印件再复印及其他用途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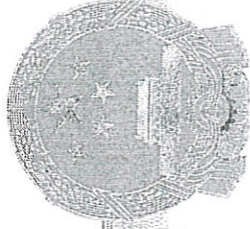
发证时间:

三
月
十
一
日

证书编号: 0591057002

批准文号: 财企[2009]38号

序列号: 000075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000158148072C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了解
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栩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3月08日

住所 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11层

经营范围 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土地登记代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财务咨询服务；市场调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闽中兴评字(2024)

第X30027号

此复印件仅供用于

使用

此复印件再次复印及其他用途无效!



登记机关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35190020

会员姓名：姚雯

证件号码：352225*****1



所在机构：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
有限责任公司

年检情况：通过（2023-05-16）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闽中评字(2024)
此复印件仅供用第AJX30027号 使用
此复印件再次复印及其他用途无效!

本人印鉴：



签名：

姚雯



(有效期至 2024-04-30 日止)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35020003

会员姓名：陈飞

证件号码：350104*****9



所在机构：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
有限责任公司

年检情况：通过（2023-05-16）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闽中兴评字(2024)
此复印件仅供用于第AJX30027号使用
此复印件再次复印及其他用途无效!

本人印鉴：



签名：

陈飞



(有效期至2024-04-30日止)